

# 杭州市 2018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8 年以来，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提质增效、风险防范、本领提升”工作要求，坚持以绩效为抓手，按照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的战略部署，积极推动我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努力提升财政管理水平。现将 2018 年我市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做法汇报如下：

## 一、本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18 年我局重点关注“完善第三方评价管理机制”，按照工作要求，主要完成以下内容：一是全面加强第三方管理工作制度建设。全面梳理我市对第三方机构选择管理、第三方项目实施管理、第三方工作检查管理、第三方评价报告质量管理等，修订并出台《杭州市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绩效评价工作操作规程》（杭财绩效〔2018〕21 号）。作为规范性文件，该操作规程的修订适应了近年来预算绩效管理的发展形势和工作要求，进一步规范我市第三方机构参与绩效评价工作，提高我市绩效评价工作质量。二是实施第三方评价报告质量审核和评优制度。制定并出台《第三方机构参与杭州市市级绩效评价工作项目质量评优办法》（杭财绩效〔2018〕6 号）。该办法以指标设计和反映问题的深度为核心，抓住取证质量、问题反映、结果运用、评优团队等关键控制，针

对性较强。2018年组织市本级2017年重点评价项目13个进行评优，评优结果进行公告。评优工作在第三方机构中引起较大反响，进一步促进第三方机构对绩效业务的钻研。三是完成对第三方机构的业务培训。邀请专家对参加培训的90余名中介机构人员系统讲解了预算绩效管理的理论、新形势下财政部及省厅的工作思路和重点、省厅近年来政策评价的优秀案例等。开展第三方机构的交流座谈，听取第三方机构对我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现行操作办法规程、评优办法初稿等的意见建议。

## 二、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申报管理。进一步优化绩效目标申报表。部门单位编制预算时，必须完整填报绩效目标申报表，充分体现产出、结果、成本、效益等绩效信息，并合理匹配预算资金。二是加强绩效目标审核管理。进一步强化财政业务处室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审核。三是突出绩效目标专家重点评审。2019年预算编制中选择48个项目进行专家重点评审。

## 三、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完成情况

2018年，根据各业务处室和外界如社会评价意见等的要求，精心选择财政重点评价项目。一是关注重点民生项目和为民办实事项目。如城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及医养护一体化签约服务补助；就业困难人员用工补助和社保补贴；主城区

和萧山、余杭等区、县、市养老服务重点工作补助年度重点养老服务补贴等。二是关注政府重点政策和工作。如：在人才政策方面，选择了大学生企业实训补贴等；在环保政策方面，选择了重点企业及重点行业污染治理资金补助等；在科技创新方面，选择了重大科技创新项目等；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方面，选择了扶持薄弱村集体经济、有机小镇建设等。三是关注财政管理重点工作。如：在转移支付方面，选择十大特色潜力行业重点扶持项目等。

评价中突出问题导向，注重政策绩效，为后续相关项目的政策调整和预算安排提供信息参考。

#### **四、部门自评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为配合专项资金政策清理工作，2018年安排全市综合考评参评单位对本部门单位到期政策或执行3到5年的政策进行绩效自评，适时安排抽评。二是力推全市自评工作全覆盖。将自评工作表嵌入预算编制系统，落实部门单位的预算绩效主体责任。三是试点部门整体评价。为适应预算绩效管理的新形势和财政部省厅考核的要求，对市档案局、市委党校试点部门整体评价工作，初步探索部门整体绩效预算管理之路。

#### **五、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推动部门单位建立绩效运行监控工作机制。督促部门单位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

发现问题要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二是开展对 30 个项目的重点绩效运行监控，助力部门单位如期完成绩效目标。

## 六、预算绩效考核工作完成情况

根据市考评办要求制定 2018 年预算绩效考核办法，及时将预算管理的新要求纳入考核。二是较好完成市考评办对市直单位考核项目绩效评估工作并认真整改，顺利得到第二轮《杭州市考核活动许可证》。三是按期组织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工作，促进部门预算绩效理念的提高和工作的开展。

## 七、省厅交办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完成绩效目标共性指标整理工作。根据省厅工作要求，我市共整理和提供发改、统计、审计、民主党派、监狱类项目的绩效指标，同时派员参加省厅的集中整理工作。为省厅《浙江省财政支出预算绩效指标（参考）》的编写贡献力量。二是完成各类联动评价项目和协助项目。如：对“2017 年度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自评工作”进行协调对接；组织市本级、各区县完成“2015-2017 年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实施情况调查表”的填报；组织开展市县产业类发展财政资金评价工作；组织市本级、各区县完成“2015-2017 年浙江省就业专项资金情况调查表”的填报和现场调查；组织开展旅游专项绩效评价。三是完成省厅优秀案例编制和区县汇总并上报等。

## 八、其他工作

一是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的精神，制定和出台《杭州市级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暂行办法》（杭财绩效〔2018〕28号）。二是完成2017年度重点绩效评价案例汇编并印刷成册。